

##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扬州金泉”或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所”）为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大华所发来的《关于变更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变更情况

大华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委派徐忠林先生、武丽丽女士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武丽丽离职，现委派王秀红女士接替武丽丽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负责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。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徐忠林先生和王秀红女士。

#### 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

##### （一）基本信息

王秀红女士，于2023年3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8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22年7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2025年12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份。

**(二) 诚信记录情况**

王秀红女士最近三年未曾因职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。

**(三) 独立性**

王秀红女士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**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**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**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**

**2026 年 1 月 8 日**